

拾柒、捷運工程

一、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

(一) 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一階段)營運管理、維修

環狀輕軌第一階段通車路段全長8.7公里，共14座車站，採分段營運策略，讓市民得以漸進方式熟悉一般道路與輕軌共用道路路口之交通行為，進而遵循交通標誌、標線及號誌。營運時段為每日7時至22時，營運班距15分鐘，累計至110年6月30日止，運量總計為1,432萬人次，日平均運量約8,410人次。

為進一步拓展綠色運輸的通勤客源及提升捷運使用率，本府捷運局研提運量提升計畫，採優惠票價收費，持電子票證(含社福卡)刷卡10元，提升輕軌捷運使用率，減少環境污染，貫徹本市推動綠色運輸的政策。

(二) 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二階段)

1. 環狀輕軌第二階段路線自C14車站起佈設於原為自行車道之西臨港線鐵路路廊，往北沿臺鐵園道至美術館，經過市立聯合醫院後於農十六銜接大順一路，再沿大順一~三路往東南方向續行，最後在中正路口西南隅之凱旋公園佈設軌道銜接凱旋二路旁之臺鐵東臨港線路廊，接回C1車站，全長約13.4公里，設置23處候車站。

2. C17以北至C20(含尾軌)路段施工進度

已完成主要軌道及土建作業，統包商持續進行機電系統設備安裝及測試；車站部分C19土建完成，C17完成鋼構進行裝修作業中，C18及C20進行泥作、欄杆、座椅、玻璃等裝修作業，另一、二階機電系統相容之車輛調整與補足作業，亦正進行中，輕軌一階列車6月27日完成C17至C32整合測試，一階車能行駛於一、二階路段，待相關報告簽核，確認安全無虞後，一階列車將可再上線營運，行駛於大南環全線路段。

3. 美術館-大順路段(C20【不含】~32【不含】)施工進度

(1) 美術館路段：環差已於110年4月22日通過，目前辦理TSS8施工、美術館步道景觀設計、車站變更都審核定。

(2) 大順路段：自110年5月2日開始架設龍勝路至龍德路段圍籬、110年6月20日完成圍設龍德路至博愛路段圍籬、後續於110年7月3日至110年7月10日止，已圍設自由路至河堤路、大昌消防隊至建興路；另110年8月7日預計將辦理日全街至士良街圍籬圍設工程，以辦理老舊箱涵改建工程。

4. C32-C1-C17大南環路段，109年12月30日交通部函發營運許可，110年1月12日正式通車營運。

二、岡山路竹延伸線

(一) 計畫基本資料

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起於捷運紅線南岡山站(R24站)，行經臺鐵岡山站、岡山農工、高雄科學園區、高苑科技大學、路竹市區，

止於湖內區之臺鐵大湖車站附近（臺1線與臺28線交叉口），全長13.09公里，設置8座車站。

第一階段路線（捷運紅線R24南岡山站至岡山車站）約1.46公里，接續捷運紅線R24南岡山站尾軌跨越阿公店溪，沿線施作高架橋樑及一座高架車站（RK1）。本計畫綜合規劃報告書於105年12月27日奉行政院核定。

第二A階段路線（岡山車站至南路竹站段）約7.75公里，綜合規劃已於110.3.4由行政院核定。

（二）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階段）統包工程

本工程計畫長度約1.46公里，接續捷運紅線R24南岡山站尾軌跨越阿公店溪，沿線施作高架橋樑及一座高架車站（RK1）。本工程計畫先行辦理第一階段土木工程招標，第一階段機電系統（含電聯車、軌道工程）將俟第二階段計畫核定後併案招標，以擴大機電系統規模。土建統包工程招標案由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約承攬，107年10月22日函文通知統包商開始辦理本工程。

統包商依合約規定已於108年4月19日（NTP+180日曆天）前提送全數細部設計文件，整體工程交通維持計畫業經108年8月13日道安會報審議通過，並於108年8月29日辦理完設後會勘，工程部分現正辦理阿公店溪橋推橋、路線段上下構、車站段上下構及介壽陸橋北側抬昇等工程。

崙仔頂路段配合改道用地，經申撥後於109年6月1日獲行政院准予核撥，於6月11日辦理改道用地牴觸地上物查估，其中和平段777地號土地當日即先交付與工程包商施工管理，經辦後於109年11月完成「河堤路段至中山南路上空穿越段」用地取得及交付與「RK1車站西出入口」用地交付作業；行政院110年7月5日核准RK1車站東出入口有償撥用。賡續辦理餘新增1處高架路線段橋面版工程用地取得作業中。

（三）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前置規劃作業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於106年7月12日委託臺灣世曦工程顧問公司辦理綜合規劃暨環境影響評估及基本設計技術服務作業。交通部108年3月4日召開審查委員會議，綜合規劃報告原則通過。環境影響說明書環保署於108年10月1日同意備查（RK1（不含）~RK6路段）。本計畫刻以「全線核定分段施工」方式推動，108年12月12日國家發展委員會第1次審議，本府捷運局於108年12月31日補正完成，交通部於109年2月12日轉陳國發會續審。109年5月5日行政院復知交通部併副知本府：本案綜合規劃報告請重新檢討後再行報院。交通部於5月11日函轉本府。刻正辦理後續推動策略及意見回復等事宜。109年7月6日、109年8月7日及109年10月20日提送補正完成之綜合規劃報告（第二A階段）併可行性研究修正報告報交通部審議。109年12月21日國發會研商會議，109年12月25日國發會委員會議審查通過。109年12月30日依國發會會議意見補正完成，函報交通部核轉行政院核定。行政院於110年3月4日院臺交字第1100082381號函核定，110

年3月16日交通部函轉行政院核定函(交路字第1100006169號)予本府。前已於110年3月5日檢送基本設計審議相關圖說等資料函送交通部轉工程會，交通部前於110年3月29日復函審查意見至本府，本府已於110年4月15日再次提送審議資料至交通部，交通部已於110年5月7日轉請工程會審議，原訂於110年5月18日辦理現勘及審議會，惟因新冠肺炎疫情擴大而取消改採書面審查方式，工程會前於110年5月25日函文提供書面審查意見，經基本設計單位回復意見對照並修正，本府捷運局已於110年6月8日召開會議審查，基本設計單位已依各單位意見修正回復意見對照及工程經費審議報告完成。本府前於110年6月18日再送交通部，交通部亦已於110年6月24日轉工程會續審。工程會前已於110年7月2日副本來函核定，交通部亦於110年7月12日來文核列經費，目前已著手辦理工程招標準備作業，並預於公告招標前擇期辦理線上或實體廠商說明會。

依市府「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沿線土地開發專案小組」工作小組會議結論建議，於第二A階段規劃4處捷運開發區（岡山區3處、路竹區1處），及於第二B階段規劃4處捷運開發區（路竹區2處、湖內區2處）。

三、紅橋線路網建設計畫

(一) R11 高雄車站永久站工程

捷運紅線 R11 共構車站位於高雄火車站，規劃與鐵路地下化高雄車站共構。先行設置之 R11 臨時車站已於 97 年通車營運，R11 永久站則配合市區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時程施築。車站結構體由交通部鐵道局代辦，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則由本府捷運工程局辦理。R11 永久車站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工程部分，依照鐵路地下化進程，分二階段興建，第一階段切換永久軌道工程於 104 年 4 月完工，第二階段工程於 105 年 7 月進場。R11 永久車站初期營運範圍工項已全數完成，107 年 9 月 5 日開始營運；109 年度持續進行第二階段工程，辦理台鐵下地後 R11 永久車站工程，截至 110 年 6 月底，R11 永久站 Z 景觀結構(RC)、北站區墊層澆置完成、建築裝修非公共區達 75%完成。機電系統部分 R11 永久車站水環工程永久冷卻水塔細設 0 版文件、U2 南層~ U1 南層管路施工作業已完成，捷運全站區消防圖說審查已完成核定。

配合高雄鐵路地下化工程臺鐵新高雄車站第二階段工程，已於 108 年 1 月完成 R11 臨時車站出入口交付前置作業，目前已完成高雄車站南 G+1 版結構，捷運進場配合鐵路地下化施設預備，配合中博高架橋封閉拆除捷運設施保護措施、北側站區結構開口區捷運防護整備完成，後續並配合臺鐵下地時程賡續辦理 R11 永久站與鐵路地下化介面工程作業相關工項，以完成整體計畫事項。

(二) 高雄捷運沿線新市鎮後期發展規劃案

高雄市縣合併後，高雄新市鎮為都市發展重鎮，未來城市新都心，其開發應密切結合都市整體發展，融合捷運路線規劃及都市發展願

景，促進後期發展區土地整體開發利用，加速完成都市建設，帶動地方均衡發展，並期促進捷運 R22~R24 車站沿線周邊土地加速發展，帶動高雄捷運整體運量提升。

依據行政院核示「R24 站土地開發回饋收益應以達成 1.5 億元為下限」原則，本府函報「高雄新市鎮捷運沿線車站周邊土地由營建署及本府共同開發，捷運 R24 車站建設 1.5 億元由開發收益挹注」案，經行政院函復表示原則尊重，本府捷運局乃與營建署共同委託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研擬規劃「高雄新市鎮後期發展區整體發展計畫」，以作為未來高雄新市鎮後期發展區開發之指導依據。

行政院於 109 年 9 月 28 日核定高雄新市鎮開發執行計畫，前開捷運 R24 車站 1.5 億元補助經費，內政部已於 110 年 3 月全數撥付本府完竣，本案已完成階段性任務，後續將辦理結算驗收事宜。

(三) 監督高雄捷運公司財務作業

遴聘財務顧問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助辦理財務監督及檢查，檢視高雄捷運公司之財務報表及各財務事項是否符合興建營運合約及相關財會法規之規定，以及時掌握其財務狀況，除執行每季及年度之財務報表分析複核外，截至目前已進行 20 次定期及 1 次不定期財務檢查。

(四) 捷運設施安全之維護

依據「大眾捷運法」第 45 條及「大眾捷運系統兩側禁建限建辦法」規定辦理禁限建管理作業。目前於紅、橘線禁限建範圍內列管案件皆依禁建限建辦法規定管控，以確保高雄捷運紅橘線捷運設施及營運之安全。

四、捷運都會線（黃線）

(一) 計畫基本資料

本路線主要連結亞洲新灣區，經三多路、民權路(四維行政中心)、民族路、建工路(國立高雄科技大學_建工校區、高雄高工)、本館路、大埤路(澄清湖風景區、長庚醫院、棒球場)及烏松仁美都市計畫區(機廠)，另由澄清路(鳳山行政中心)再銜接國泰路(市議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南京路、五甲路、鎮中路(前鎮區公所)，全長共 22.91 公里，車站數 23 站，計畫總經費約 1,445.58 億元，中央分攤 834.69 億元，地方分攤 610.89 億元。

因應高雄縣市合併後之整體發展，都會區因產業發展與人口遷移之改變，未來大高雄將朝向多元化的大眾運具發展，為促進大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長遠發展，打造大高雄地區 30 分鐘生活圈的優質大眾運輸環境，持續推動捷運後續延伸路網建設有其必要性。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都會線（黃線）建設計畫為接續高雄捷運紅、橘線後之第三條捷運路線，目前已納入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為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之最優先興建路線。

黃線連接亞洲新灣區、都會核心區、澄清湖地區，以及烏松、三

民、鳳山、苓雅、新興、前鎮等行政區重要旅次據點，並串連捷運紅、橘線、輕軌及鐵路地下化車站，使都會核心區路網更趨完整。黃線全長 22.91 公里，共設置 23 座車站，沿線重要景點有亞洲新灣區、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長庚醫院、澄清湖風景區等，未來通車後，提供都會核心區間之便捷密集大眾運輸服務，提昇整體軌道運輸效益，將迎來可觀人潮，帶動地方發展，旨揭黃線之可行性研究報告 108 年 5 月 24 日經行政院核定，目前正進行綜合規劃作業及環境影響說明書作業，全線預計 111 年開工、117 年完工通車。

(二) 規劃進度

106 年 4 月 5 日行政院院臺經字第 1060009184 號函核定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軌道建設。108 年 5 月 24 日都會線(黃線)可行性研究報告書獲行政院核定，接續之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於 108 年 6 月 3 日正式啟動。為使黃線行經之行政區及市民了解黃線綜合規劃內容，已於 9 月 5 日在烏松區、11 日在鳳山區及 18 日在三民區辦理地方說明會，9 月 21 日在苓雅區公所辦理黃線綜合規劃公聽會，10 月 24 日召開苓雅、新興及前鎮區聯合地方說明會，說明會及公聽會意見作為研議綜合規劃之評估參考。黃線綜合規劃報告於 109 年 3 月 31 日提送交通部審查，交通部於 110 年 7 月 14 日上午召開實體及視訊併行之審查委員會，結論為修正後通過；環境影響說明書於 109 年 10 月 12 日提報交通部審查，經交通部轉行政院環保署審查，環保署於 110 年 7 月 14 日召開視訊大會審議通過。110 年 7 月 12 日檢送黃線涉及之烏松(仁美地區)、澄清湖特定區、鳳山、原高雄市等都市計畫書、圖至都發局辦理公開展覽。

(三) 基本設計委託服務案

為利基本設計審議送審作業接續綜合規劃核定後進行，已同步啟動基本設計作業。基本設計委託服務案於 110 年 4 月 21 日上網公告，110 年 6 月 1 日開資格標，計有一家廠商投標，資格標審查結果，一家廠商合格得進入下一階段評選。110 年 6 月 22 日召開評選會議，外聘委員及廠商部分採視訊會議方式辦理，順利評選出「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為本案第一優勝廠商。目前辦理議價作業，於決標訂約後，開始執行基本設計作業。

五、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一) 捷運土地開發基金運作

為籌措環狀輕軌及未來捷運路線建設經費，本府制訂「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並設置「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其主要財源包括土地開發、租稅增額、增額容積等收益，主要用途為支應本府應負擔之捷運建設經費，如年度基金收入不足以支應當年經費需求時，則以融資方式籌措；並將以市有地作價投資本基金，透過基金運作，進行土地開發，以所產生收益來挹注捷運建設。

至108年12月底，本府作價投資土開基金之土地共68筆地號，面積79,873.72平方公尺，作價金額34億177萬621元，充作基金資產，辦理開發。

配合紅橘線路網建設興建營運合約修約案，除提前移轉高雄捷運公司機電資產外，並移撥紅橘線開發用地共46筆，面積合計38萬9,562平方公尺，總價值計60億8,016萬1,879元，後續捷運公司所繳納營運回饋金、土地租金、超額開發利益分享等收入均屬本土開基金財源。

輕軌車站增額容積截至109年12月底，總計受理申請案52件，核發35件增額容積許可證明，自107年度起累計至今，已為土開基金帶來約16.48億元收入。

(二) 土地開發業務推動

1. 北機廠高醫附設岡山醫院

開發面積約為3.2公頃，預計112年年底營運，109年9月起預計至110年1月進行開挖及營建剩餘土石方外運作業，目前相關設施施工興建中。

2. 北機廠合溫馨

開發面積約5,214平方公尺，於109年9月起營運。

3. 北機廠達麗米樂商場

開發面積約4.2公頃，預計110年第4季營運，目前採分區(A、B區)興建中，各區進度為：

(1) A區：部分店面興建完畢且取得使用執照，其餘仍在興建中。

(2) B區：目前所有店面仍在興建之中。

4. 橘線04站土地開發：110年6月21日召開開發建議書評選會議，經簽報市府核定最優申請人為名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次優申請人為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正進行後續簽約程序。

六、長期路網規劃作業

(一) 小港林園線可行性研究

108年6月動用本府第二預備金支應小港林園線可行性研究案所需經費800萬元委託服務案於108年9月20日簽約完成，108年10月7日議會函發同意支持本路線計畫案函文。108年10月8日於林園區幸福公園召開地方說明會，計有近300名民眾參與，民代、區長、多位里長皆到場，民眾發言皆表達支持並希望儘速推動。本案經108年10月30日、109年3月31日、109年6月30日以捷運紅線延伸案提送小港林園線可研計畫至交通部審議，因系統型式及財務未達門檻等問題，109年9月25日改以高架捷運案方式修正報告提送至交通部。惟市長已於議會宣佈本案路線採地下捷運延伸方案，一車到底不換車，並於109年12月29日於林園區幸福公園召開說明會，市長率林副市長及相關局處首長親自出席並全程參與，中央及地方民代、24個里里長亦親自參與，吸引近700位民眾參加，場面熱絡。

本案可行性研究修正報告於109年12月10日提送至交通部審議，

110年5月28日交通部鐵道局函文通知本案因疫情關係先行以書面方式辦理審議，6月11日交通部函送小港林園線委員審查意見本府於6月17日完成修正報告後函復交通部；交通部於6月18日將本案函轉行政院，刻正由國發會辦理審議中。

基本設計委託服務案於110年4月30日上網公告，110年6月9日開資格標，計有一家廠商投標，資格標審查結果，一家廠商合格得進入下一階段評選。110年7月2日召開評選會議，外聘委員及廠商部分採視訊會議方式辦理，順利評選出「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為本案第一優勝廠商。目前辦理議價作業，於決標訂約後，開始執行基本設計作業。

(二) 高雄捷運延伸屏東規劃

前瞻基礎建設將高雄捷運延伸屏東可行性研究、綜合規劃及環評作業納入，案經本府與屏東縣政府展開多次會議協商，決議採一次發包、整體路網、可行性研究、綜規環評分階段執行方式辦理，並由本府辦理委託技術服務招標作業及督導顧問公司履約，屏東縣政府則負責整體路網期中報告、期末報告審查及最優先路線選擇等工作。本案於107年11月7日完成簽約，整體路網評估報告由屏東縣政府於109年1月22日函送交通部審議。歷經多次審查修正，屏東縣政府於110年1月22日函送鐵道局。交通部鐵道局於4月29日函覆審查意見，台灣世曦顧問公司已完成修正，並於5月31日由屏東縣政府函送鐵道局請協助備查。

本案可行性研究於109年11月20日函知世曦顧問公司啟動，台灣世曦顧問公司於4月19日依合約規定提送小港林園東港線可行性研究期中報告予捷運局，本府捷運局已函轉屏東縣政府協助召開審查會議。後續依審查作業要點規定辦理可行性研究、綜合規劃及環評等階段作業。

(三) 捷運旗津線可行性研究

旗津線可行性研究案於107年獲中央補助及本府自籌部分經費辦理，108年1月18日與委託顧問完成簽約，工作計畫書於5月2日同意審定，12月16日於旗津區公所召開該路線地方說明會蒐集民意，109年3月16日期中報告同意審定，10月21日取得議會同意支持函文，110年3月22日召開旗津線期末報告書審查會議，目前依審查意見修正，後續將依審查作業要點規定賡續辦理。